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日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目录

会议议程	3
会议议案	4
1、审议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
2、审议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3、审议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4
4、审议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4
5、审议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5
6、审议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5
7、审议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16 年度报酬的议案	5
8、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江苏阳光服饰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5
9、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6
10、审议关于为控股股东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6
11、审议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6
12、审议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非独立董事）	6
13、审议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7
14、审议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7
会议材料附件	9
附件 1、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9
附件 2、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9
附件 3、公司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35
附件 4、公司 2016 年度董事、监事任职时间及报酬	40
附件 5、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41
附件 6、公司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公告	51
附件 7、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55
附件 8、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候选人简历	58
附件 9、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成员候选人简历	59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本公司董事会拟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1、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7 年 5 月 10 日 13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江阴市新桥镇阳光科技大厦 19 楼会议室

2、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7 年 5 月 10 日

至 2017 年 5 月 1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会议审议如下事项：

- 1、审议《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审议《公司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 4、审议《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 5、审议《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6、审议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7、审议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16 年度报酬的议案；
- 8、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江苏阳光服饰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 9、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 10、审议关于为控股股东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1、审议《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12、审议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非独立董事）；

13、审议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4、审议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 12、议案 13 和议案 14 将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投票表决

二、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开始。

三、审议如下议案：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主持人：请董事会代表作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附件 1，P9-28）；

2、主持人：请各位股东对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进行审议；

3、主持人：请各位股东对此议案进行表决（填写表决票）。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主持人：由财务总监徐霞女士作本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附件 2，P29-34）；

2、主持人：请各位股东对本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进行审议；

3、主持人：请各位股东对此议案进行表决（填写表决票）。

议案三：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1、主持人：由独立董事代表作公司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附件 3，P35-39）；

2、主持人：请各位股东对公司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进行审议；

3、主持人：请各位股东对此议案进行表决（填写表决票）。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1、主持人：由财务总监徐霞女士宣读本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6 年度公司共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2,880,318.17 元，母公司共实现净利润 138,570,500.53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190,443,111.29 元，本年度末实

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1,872,610.76 元, 鉴于 2016 年度母公司当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数, 公司 2016 年度不分配不转增。

2、主持人: 请各位股东对本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进行审议;

3、主持人: 请各位股东对此议案进行表决(填写表决票)。

议案五: 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1、主持人: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主持人: 请各位股东对此议案进行审议;

3、主持人: 请各位股东对此议案进行表决(填写表决票)。

议案六: 关于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7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1、主持人: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提供了 2016 年的财务和内控审计服务, 双方合作愉快, 公司现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7 年度公司的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

2、主持人: 请各位股东对此议案进行审议;

3、主持人: 请各位股东对此议案进行表决(填写表决票)。

议案七: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16 年度报酬的议案

1、主持人: 公司 2016 年度董事、监事从公司领取的应付报酬总额 517.18 万元(详见附件 4, P40);

2、主持人: 请各位股东对此议案进行审议;

3、主持人: 请各位股东对此议案进行表决(填写表决票)。

议案八: 关于公司与关联方江苏阳光服饰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1、主持人: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关联方江苏阳光服饰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公告内容详见附件 5, P41-50);

2、主持人：请各位股东对此议案进行审议；

3、主持人：请各位股东对此议案进行表决（填写表决票）。

议案九：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1、主持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该议案审议的关联方涵盖了除江苏阳光服饰有限公司外的须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关联单位（公告内容详见附件 5，P41-50）；

2、主持人：请各位股东对此议案进行审议；

3、主持人：请各位股东对此议案进行表决（填写表决票）。

议案十：关于为控股股东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主持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股东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告内容详见附件 6，P51-54）；

2、主持人：请各位股东对此议案进行审议；

3、主持人：请各位股东对此议案进行表决（填写表决票）。

议案十一：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主持人：由监事会主席曹敬农女士作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附件 7，P55-57）；

2、主持人：请各位股东对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进行审议；

3、主持人：请各位股东对此议案进行表决（填写表决票）。

议案十二：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非独立董事）

1、主持人：鉴于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现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根据公司现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应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任期自相关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3年，公司董事会同意推荐陈丽芬、陆宇、王洪明、刘玉林、高青化、徐伟民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候选人（非独立董事）（简历详见附件8，P58）；

2、主持人：请与各位股东对此议案进行审议；

3、主持人：请各位股东对此议案进行表决（填写表决票）。

议案十三：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主持人：鉴于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现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根据公司现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应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任期自相关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3年，公司董事会同意推荐卢青、刘斌、王荣朝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8，P58）；

2、主持人：请与各位股东对此议案进行审议；

3、主持人：请各位股东对此议案进行表决（填写表决票）。

议案十四：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主持人：鉴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现公司拟进行监事会换届，根据公司现行《公司章程》的规定，第七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1名，监事任期自相关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同意推荐贡清、李明凤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成员候选人，并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曹敬农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以上监事的简历详见附件9，P59）

2、主持人：请各位股东对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进行审议。

3、主持人：请各位股东对此议案进行表决；（填写表决票）

四、主持人：请与会股东及代表推选唱票人、监票人、统票人，统计表决结果；

唱票人：_____监票人：_____统票人：_____

五、股东发言及回答股东问题；

六、休会（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合并统计现场投票结果和网络投票结果）

七、主持人：请统票人宣布表决结果；

八、主持人：请出席本次会议律师（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律师）发言；

九、主持人：请董事会秘书徐伟民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十、主持人宣布本次会议结束。

会议材料附件

附件 1: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现在我受董事会委托汇报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公司业务概要

公司属于纺织制造业中的毛纺织行业，同时有子公司从事热电产业。主要从事精纺呢绒面料、毛纺、电汽的生产和销售。

(一) 纺织产业：公司纺织业务主要采用订单式生产销售模式，主要原材料是羊毛，大部分从澳大利亚进口，主要生产毛纱和精纺面料，供应给国内及国外采购商用于西服的制作。

目前，公司的阳光呢绒形成了 100 支、120 支、150 支、180 支、300 支等高支超薄呢系列，紧密纺、多组分复合纺纱、赛络纺等新型纺纱系列，以及羊绒精纺面料、天然纤维休闲面料、功能复合型面料等 20 多个系列 8000 多个品种。主导产品有：1、可溶性纤维面料（高支轻薄产品），采用新型材料水溶性纤维开发的高支轻薄面料。2、纯毛高支超薄精品（美丽诺花呢），该产品采用澳大利亚美丽诺羊毛（最细），不仅具有极好的保暖吸湿功能，而且具有伸缩适度的张力，展现华贵的气质。3、陶纤花呢（XLA 弹性纤维系列产品），采用 DOW XLA 新型弹性纤维极好的耐热性和稳定的耐化学品性能，研制开发出陶纤花呢。该产品穿着舒适，质感华贵，改善了面料的悬垂性和手感。4、高支天丝薄花呢，采用进口澳毛、超细涤纶、天丝三组份的高档精纺面料，具有优美的外观，呢面细腻光洁，手感柔软、丰满，悬垂性好，有动感，透气性好，吸湿率高，强力高。与羊毛相比，可贴身穿着无刺痒感。5、紧密纺面料，采取国际最先进的紧密纺纱技术进行纺纱，纺纱过程中纤维散失少，纱线光洁圆润，毛羽少，条干均匀，强力高，弹性好。与传统毛织物相比，风格独特、新颖，呢面匀净，光泽自然，手感滑糯、活络，悬垂性好。做成服装后不易起毛起球，耐磨耐穿，抗皱性透气性好，穿着舒适。6、多功能精纺面料，本产品对羊毛纤维性能进行研究，采用了新型后整理工艺，使精纺面料达到具备抗静电、防水、防油、防污、易护理等功能，并且面料具有良好的弹性及抗皱性，该产品呢面细洁、手感舒适、柔爽，光泽自然，具有抗皱、易护理功能。

报告期内，毛纱产品产量与上年度相比基本持平，销量下滑较大。面料产品产销量与上年度相比略有下降，产品价格基本稳定，原料价格略有下降，纺织产业营业收入 1,462,401,589.92 元，与上年相比下降 3.27%；营业成本

1,123,762,629.52 元，与上年相比下降 6.34%，毛利率增加 2.53 个百分点。

纺织工业是我国传统支柱产业、重要的民生产业和创造国际化新优势的产业，是科技与时尚融合、衣着消费与产业用并举的产业。2016 年，在全球经济低迷、市场需求偏弱的复杂形势下，我国纺织行业深入推进转型升级，积极落实供给侧改革，纺织行业全年实现平稳增长，行业盈利能力稳定，运行质量持续改善，但企业成本负担依然较重，行业面临较大发展压力。2017 年，世界经济加快复苏，国际市场需求回暖趋势将支撑我国纺织品服装出口，国内宏观经济稳定增长也为内需市场提供积极支撑，行业原料供给也将在农业供给侧改革推进下预期稳定，为行业平稳运行奠定基础。随着行业不断落实“三品战略”，在纺织服装产品研发、零售模式等方面满足消费升级需求，把握消费升级机遇，提高供给质量和效率，有望实现行业运行平稳向好，稳中提质。纺织制造业整体上属于成熟行业，在行业地位上，公司是国内毛纺行业的领军企业，是国内毛纺企业的出口大户。

（二）热电产业：公司在江阴新桥、云亭、璜塘及盐城大丰等地，投资了四家热电厂，分别是新桥热电、云亭热电、璜塘热电、大丰热电，主要生产电力和蒸汽，电力上网销售给省电力公司，蒸汽用于满足所辖地域用热的需求。其中，云亭热电为响应市政府规划已关停，相关配套设施由江阴云亭热力有限公司使用并支付给云亭热电相关补偿款，对云亭热电的经营业绩、利润等无不利影响。报告期内，电力和蒸汽的产销量均有小幅增长，2016 年上半年原材料煤价格大幅下跌，而进入下半年乃至四季度，煤炭价格有所回升，综合原材料煤炭的价格的影响，2016 年热电产业的毛利率增加 4.96 个百分点。

二、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是国内规模最大的精纺呢绒生产企业和薄型面料生产基地，行业地位高，品牌知名度高，规模优势突出；公司科研实力雄厚，装备水平先进，在纺织行业内技术优势明显。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立足高起点、利用高科技、发展高精尖、创出高效益”的发展战略。

2016 年公司在科技创新方面继续取得新突破：

1、2016 年公司共申请 118 项专利，获授权专利 71 项，其中发明专利 4 项，外观设计专利 67 项。

2、2016 年，公司以品牌价值 23.62 亿元，荣获“2016 中国纺织服装行业品牌价值 50 强企业”。

3、《精纺毛织物双面功能整理技术研发及应用》获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科技进步三等奖。

目前为止，公司共承担国家 863 计划 4 项、国家科技支撑计划 1 项、国家火炬计划项目 16 项、国家重点新产品 26 项、国家重点技术创新项目 7 项、国家创新能

力项目1项。公司主导产品精纺呢绒面料先后获部优产品4只、省优产品20只，国家级新品3只、省级新品13只，并连续多年获得国家技术监督局等部委联合授予的“最畅销国产商品金桥奖”第一名，“阳光”商标是我国精毛纺行业第一个中国驰名商标。

公司每年为国内外主要服装企业提供高端毛纺面料，是全球顶级品牌服装长期供应商。在产品创新方面，公司坚持“人无我有、人有我优、人优我特、人特我专”、“先人一步、快人一拍”的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理念，持续保持产品和技术优势，实现了全球纺织行业领先的产品创新能力。公司多项核心技术处于行业乃至世界领先水平，如三合一弹力纺纱法、超高支全毛纺纱织造技术、水洗、针织、半精纺工艺在毛纺上的融合技术、防透及具有视觉遮蔽功能面料生产技术、精纺面料的多元化功能整理技术、中国唯一的一条全自动毛条染色生产线。公司完善的技术开发体系、精良的装备，保证了技术创新的水平和活力，保证了企业在行业中始终处于领先的地位。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6 年，在全球经济低迷、市场需求偏弱的复杂形势下，我国纺织行业深入推进转型升级，积极落实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纺织行业全年实现平稳增长，行业盈利能力稳定，运行质量持续改善，但企业成本负担依然较重，行业面临较大发展压力。

公司管理层和全体员工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紧紧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坚持“立足高起点、利用高科技、发展高精尖、创出高效益”的企业宗旨，发扬“通力合作、敢于拼搏、打破常规、永不满足”的企业精神，不断强化内部管理，不断加大产品研发力度，不断开拓国内外两个市场，提高生产的智能化、自动化水平，实现公司的创新发展，努力克服各种不利因素，在当前复杂的经济形势下，确保企业生产经营的平稳进行。同时公司大力实施全球化战略，报告期内在埃塞俄比亚投资毛纺织染项目，总投资额 3.5 亿美元。另外在报告期内，公司斥资 1.98 亿元认购了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增发的股份，约占其增资扩股后总股本的 4.95%。

在国际市场打响中国自主高端的品牌，是公司一心追求的战略目标，为实现这一目标公司提出了“新木桶理论”：制定战略时发挥长板优势，把优势发挥至极致，提升核心竞争力；实施战略过程中关注短板，科学规避风险，持续改进管理办法。一方面，把自身优势无限放大，强化竞争能力；另一方面，识别企业日

常经营、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风险即‘短板’，利用各种技术、方法进行改进，合理避之。

一直以来，公司视产品质量为企业的生命，在“阳光新木桶理论”的指导下，经过多年来实践经验的总结，公司构建了质量管理创新模式——“阳光经纬模式”：以标准为纬线、以改进为经线，将公司“编织”成为更具竞争力的纺织企业。

公司原有子公司宁夏阳光于 2013 年进入破产程序，目前破产程序已完成。公司不从事多晶硅相关业务。（相关事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告）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92 亿元，同比增加 2.08 %；营业利润 2.06 亿元，同比增加 42.0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3 亿元，同比增加 37.84%。

（二）纺织产业实现营业收入 14.62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27%，营业成本 11.24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34%，毛利率为 23.16%，较上年同期增加 2.53 个百分点。

（三）热电产业实现营业收入 5.79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8.65%，营业成本 4.24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0.99%，毛利率为 26.72%，较上年同期增加 4.96 个百分点。

（四）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092,172,271.84	2,049,556,352.03	2.08
营业成本	1,558,766,124.81	1,592,904,960.21	-2.14
销售费用	22,331,269.53	21,013,333.33	6.27
管理费用	188,108,207.09	201,047,055.98	-6.44
财务费用	103,503,037.40	109,780,607.12	-5.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281,392.15	480,836,427.73	-42.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813,829.62	-683,467,554.72	122.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311,572.51	77,144,848.98	-202.81
研发支出	14,123,954.96	15,272,840.03	-7.52

资产减值损失	5,612,874.48	-7,760,628.66	172.32
营业利润	205,760,303.35	144,815,842.95	42.08
营业外收入	13,457,411.41	22,226,268.34	-39.45
营业外支出	1,819,366.14	12,438,995.51	-85.37
利润总额	217,398,348.62	154,603,115.78	40.62
所得税费用	38,711,329.05	27,898,383.62	38.76
净利润	178,687,019.57	126,704,732.16	41.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2,880,318.17	111,254,159.40	37.42
少数股东损益	25,806,701.40	15,450,572.76	67.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减少 42.54%，主要系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122.65%，主要系本期收回委托放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减少 202.81%，主要系本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减少 172.32%，主要系 2016 年度比 2015 年度其他应收款减少以及收回坏账所致；

营业利润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42.08%，主要系云亭停产替代发电以及原材料价格下降所致；

营业外收入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减少 39.45%，主要系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减少 85.37%，主要系本期无形资产处置损失减少所致；

利润总额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40.62%，主要系云亭停产替代发电以及原材料价格下降所致；

所得税费用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38.76%，主要系本期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净利润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41.03%，主要系云亭停产替代发电以及原材料价格下降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37.42%，主要系本期热电行业利润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67.03%，主要系本期热电行业利润增加所致。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	营业成	毛利率比

			(%)	入比上年 增减 (%)	本比上年 增减 (%)	上年增减 (%)
纺织行业	1,462,401,589.92	1,123,762,629.52	23.16	-3.27	-6.34	增加 2.53 个百分点
电汽行业	578,990,383.94	424,276,385.54	26.72	18.65	10.99	增加 4.96 个百 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 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毛纺销售	90,312,794.59	51,106,374.46	43.41	-19.60	-38.66	增加 17.58 个 百分点
面料销售	1,372,088,795.33	1,072,656,255.06	21.82	-1.93	-3.90	增加 1.6 个百分点
电汽销售	578,990,383.94	424,276,385.54	26.72	18.65	10.99	增加 4.96 个百 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 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内销	1,292,374,749.06	949,377,973.11	26.54	7.37	5.30	增加 1.45 个百分点
外销	749,017,224.80	598,661,041.95	20.07	-5.93	-11.98	增加 5.4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 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 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 上年增减 (%)
面料	2292.36 万 米	2231.50 万 米	596.96 万 米	-4.42	-3.46	14.65
毛纱	7925.9 吨	440.4 吨	361.5 吨	-0.47	-41.39	-9.03

电	63788 万度	51106 万度	0	11.58	14.01	不适用
汽	498.27 万吨	318.97 万吨	0	8.09	8.11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纺织行业	原材料	614,473,405.82	54.68	649,703,497.04	54.15	-5.42	
纺织行业	直接人工	237,900,548.67	21.17	249,682,913.64	20.81	-4.72	
纺织行业	制造费用	271,388,675.03	24.15	300,435,375.18	25.04	-9.67	
纺织行业	合计	1,123,762,629.52	100.00	1,199,821,785.86	100.00	-6.34	
电汽行业	原材料	317,740,585.13	74.89	272,337,024.56	71.30	16.67	
电汽行业	直接人工	18,583,305.69	4.38	17,111,779.38	4.48	8.60	
电汽行业	制造费用	87,952,494.72	20.73	92,510,557.29	24.22	-4.93	
电汽行业	合计	424,276,385.54	100.00	381,959,361.23	100.00	11.08	

2. 费用

报表项目	本期金额（元）	上期金额（元）	变动比率（%）
销售费用	22,331,269.53	21,013,333.33	6.27
管理费用	188,108,207.09	201,047,055.98	-6.44
财务费用	103,503,037.40	109,780,607.12	-5.72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4,123,954.96
-----------	---------------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研发投入合计	14,123,954.9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0.6751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8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4.93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4. 现金流

现金流量表科目	本报告期 (元)	上年同期 (元)	变动幅度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281,392.15	480,836,427.73	-42.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813,829.62	-683,467,554.72	122.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311,572.51	77,144,848.98	-202.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减少 42.54%，主要系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122.65%，主要系本期收回委托放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减少 202.81%，主要系本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5. 其他情况

主要销售客户的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958,902,380.23 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45.83%；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530,453,190.87 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5.35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768,221,989.53 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58.39%；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其他说明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本期金额	营业收入总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江苏阳光服饰有限公司	476,207,149.43	22.76%
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	187,066,721.84	8.94%
TAKISADA-NAGOYACO.,LTD.	123,199,777.15	5.89%
江阴祝塘新力热能供应有限公司	118,182,690.37	5.65%
江阴鑫辉太阳能有限公司	54,246,041.44	2.59%
合 计	958,902,380.23	45.83%

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额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总采购额比例
第一名	210,718,245.98	16.02%

第二名	193,957,241.43	14.74%
第三名	140,152,221.62	10.65%
第四名	119,419,334.46	9.08%
第五名	103,974,946.04	7.90%
合计	768,221,989.53	58.39%

(五)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委托放款产生的投资收益

(六)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665,689,783.31	14.78	272,020,838.83	6.41	144.72	主要系收回委托放款所致
应收票据	121,347,940.70	2.70	217,870,166.35	5.14	-44.30	主要系商业承兑汇票到期托收承兑所致
预付款项	39,637,952.04	0.88	17,012,091.46	0.40	133.00	主要系预付原料款增加所致
存货	715,501,587.89	15.89	511,241,403.99	12.05	39.95	主要系本期原材料采购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47,273,926.75	1.05	600,000,000.00	14.14	-92.12	主要系本期收回委托放款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4,877,929.88	5.66	56,877,929.88	1.34	348.11	主要系本期增加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所致
在建工程	145,676,090.02	3.24	35,048,736.75	0.83	315.64	主要系本期人才科技研发楼投资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14,089,727.30	0.31	2,584,520.40	0.06	445.16	主要系本期会计政策变更,

						留抵进项税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核算所致
--	--	--	--	--	--	---------------------

（七）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2016 年我国纺织业经济运行及效益：数据显示，2016 年 1-12 月，我国纺织业运行总体情况出现好转，多数数据同比上涨，仅出口交货值出现下降，亏损企业数量有所增加，但亏损额度下降。

2016 年 1-12 月，纺织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4.9%，生产运行总体平稳；纺织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0.7%；纺织业产销率达到 98.4%，服装制造业为 97.7%；但纺织出口交货值同比下降 0.9%。

2016 年 1-12 月，纺织业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4.1%；纺织业亏损企业同比增加 7.0%，亏损额同比下降 5.8%；利润保持增长，纺织业利润同比增长 4.4%，纺织业产成品库存同比下降 0.1%

1、行业基本情况和行业地位

公司所属行业为纺织业，可细分为毛纺行业，按加工工艺可分为精纺呢绒行业。

毛纺行业作为纺织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关系到国计民生的重要行业，因此得到我国政府的大力扶持。毛纺行业中的精纺呢绒行业，在纺织工业中生产加工工艺技术最为复杂，精纺呢绒行业具有鲜明的技术密集型、资金密集型的特点，被称为“技术纺织”，其产品的适应性，穿着的舒适性、时尚性、功能性和高档化一直被誉为纺织产品家族的“黄金贵族”，主要用于制作高档服装，产品具有较高的科技含量和附加值。

公司是国内毛纺行业的领军企业，是国内毛纺企业的出口大户。公司多年来专注经营精纺呢绒，以技术纺织核心专长引领行业高端领域。目前，公司、山东如意等几家企业占据了毛纺织高端产品市场。近年来公司一直进入中国毛纺、毛针织行业竞争力 10 强、中国纺织服装企业竞争力 500 强、中国纺织服装行业品牌价值 50 强企业。

2、行业发展阶段和发展情况

（1）80 年代中期至 90 年代中期：中国经济高速发展，内需增加，毛纺行业生产总量高速增长，一跃成为世界毛纺大国，但企业基本处于低水平粗放型生产经营阶段；

（2）90 年代中期至 90 年代末：由于低水平重复建设，产品供过于求，企业整体经济效益下滑，1997 年国家将纺织行业列为企业改革发展的突破口行业，给予一系列的政策支持，有力推动了毛纺行业的结构调整步伐，产业结构出现了

积极的变化，通过更新改造，淘汰部分落后的毛纺设备，总量得到控制，技术装备水平有了进一步提高；

(3) 2000 年以来：我国精纺呢绒企业，加大了技术改造和技术开发的投入，积极调整产品结构，产品品质有了较大提高，在结构调整中，生产能力逐渐从一些大城市退出，向靠近市场的沿海区域长江三角洲的江浙一带，珠江三角洲的广州以及山东等地集中，开始出现带有区域特色的产业集群。纺织行业以面料为突破口，应用高新技术改造传统产业，取得了良好的效果，有力地推动了纺织行业技术进步和产业水平的提升。精纺呢绒行业作为纺织行业重要组成部分，其产业结构发生了深刻变化。企业更加注重产品的轻薄化和功能性的开发，新型纺纱工艺层出不穷，新型技术在毛纺面料整理中广泛应用，原料改性和新原料的使用大大提升和扩展了面料的性能，织机的智能化、高速化大大提高了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

上述变化也导致了世界精纺呢绒产品的竞争由“价格和质量的竞争”转变为“以高新技术为导向，以品牌为焦点的”的综合经济实力的竞争，并正在对中国精纺呢绒行业参与国际竞争产生深刻的影响。

近年来，由于纺织行业内需消费增幅下降，饱受节能减排、清洁生产、生态安全等环保压力，原料价格波动，终端销售渠道重大变化等因素的影响，纺织业已进入较持续的、低增长的发展阶段。目前，在国内纺织环境下行的影响下，我国毛纺织行业面临诸多挑战，进入转方式、调结构的关键时期。2016 年，我国纺织行业运行总体呈“缓中趋稳”发展态势，毛纺行业生产总体放缓，贸易形势下滑，行业发展并不乐观。未来 5-10 年中国毛纺工业将进入新的发展阶段，走新型工业化道路，进一步加大科技投入，提高行业自主创新能力，培育品牌，提高产品附加值，转变出口增长方式，是行业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关键。

3、公司所属行业的周期性特点：

(1) 宏观周期性特点：毛纺行业面向下游服装行业，精纺呢绒是高档服装的主要原料，服装消费者遍布全球各个国家和地区，随着全球经济的增长和人们生活水平的逐步提高，产品整体需求稳定增长，因此其发展受宏观经济变化影响，与全球宏观经济周期相关。

(2) 季节周期性特点：毛纺行业的生产和销售呈现一定的季节性特征。由于毛纺织服装大多在秋冬季节销售，每年的秋冬季度是需求的旺季。

(八)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1、2016 年 10 月 22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公司子公司江阴金帝毛纺织有限公司进行分立的议案》，派生成立江阴赛维毛纺织

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481,227,377.54 元，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2、2016 年 11 月 4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参股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1.98 亿元人民币认购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增发的股份 4950 万股，约占其增资扩股后股份总数的 4.95%。

3、2016 年 4 月 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2016 年 12 月 2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设立阳光埃塞俄比亚毛纺织染有限公司出资主体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昊天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99%，昊天投资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胜天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阳光埃塞俄比亚毛纺织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 万美元。

4、公司全资子公司昊天投资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胜天投资有限公司，注册地：维尔京群岛。

(九)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后整理	呢绒后整理加工	2.2 亿元	455,646,581.58	258,803,911.85	3,315,630.51
呢绒销售	呢绒服装销售	500 万元	220,791,316.29	-5,464,143.62	-1,048,073.04
新桥热电	生产电力蒸汽	1800 万美元	329,206,970.07	281,956,975.27	33,916,348.77
璜塘热电	生产电力蒸汽	2.2 亿元	479,924,880.98	271,549,233.35	32,511,714.31
云亭热电	生产电力蒸汽	1.4 亿元	197,411,274.30	187,059,776.87	33,483,112.01
大丰热电	生产电力蒸汽	2.4 亿元	162,585,160.54	154,721,138.23	2,475,958.58
江阴金帝	精纺毛纱、呢绒、坯布的制造、加工	55592 万元	563,367,860.90	556,121,762.20	154,640.89
昊天投资	海外投资及贸易业务	5 万美元	19,221,559.92	4,402,624.80	1,201,131.13
胜天投资	海外投资及贸易业务	5 万美元	34,531.15	-153.85	-153.85
阳光埃塞	精纺毛纱、呢绒、坯布的制造、加工	500 万美元	82,150,331.26	2,080,995.94	-104.06

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的控股或参股公司经营情况

公司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本期贡献的净利	占上市
----	------	------	-----	---------	-----

名称				润或投资收益	公 司 净 利 润 比 重
新 桥 热电	265,242,200.00	210, 246, 570. 62	33,916,348.77	27, 245, 268. 75	17. 82%
璜 塘 热电	275, 911, 756. 17	220, 946, 681. 50	32, 511, 714. 31	24, 383, 785. 73	15. 95%
云 亭 热电	73,710,489.57	21, 719, 774. 30	33,483,112.01	25, 112, 334. 01	16. 43%

五、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毛纺行业中的精纺呢绒行业，在纺织工业中生产加工工艺技术最为复杂，精纺呢绒行业具有鲜明的技术密集型、资金密集型的特点，被称为“技术纺织”，其产品的适应性，穿着的舒适性、时尚性、功能性和高档化一直被誉为纺织产品家族的“黄金贵族”，主要用于制作高档服装，产品具有较高的科技含量和附加值。中国的精梳呢绒行业通过多年的发展，形成了基本稳定的竞争格局。与棉纺行业等不同，精毛纺行业存在着一定的进入壁垒。精梳呢绒生产涉及的工序环节达 100 多道，所用纺织设备 90%以上需要进口，一家企业从进入精纺呢绒行业到真正实现规模化生产并获得稳定的订单，往往需要 10 年以上的时间，对技术水平、设备工艺和资金投入均要求较高。总体上看，国内毛纺行业中的精纺呢绒行业具有一定的全球竞争力，行业内具有较强竞争力的企业比较突出，行业格局比较稳定。

在世界贸易低速增长，我国经济全面向新常态转换的宏观经济背景下，我国毛纺织产业进入转方式、调结构、稳增长的关键时期，行业整体面临诸多挑战和机遇，转型升级、创新发展迫在眉睫。目前，国内纺织服装产业正由“产能扩张”向“价值增长”、由“依赖出口”向“内外兼顾”转变。未来一段时间，中国纺织服装产业发展速度将放缓，但产业体系的构建、价值体系的重塑、市场体系的完善等，将使纺织服装产业内在素质得到根本提升，从而完成中国纺织服装产业在国际分工中产业地位的升级，并以此赢取未来发展的契机。作为纺织服装产业的高端产品，受益于行业的深刻变革和国内消费升级趋势，毛纺行业的技术更新和产业升级步伐将加快。

（二） 公司发展战略

世界和中国经济进入“新常态”，公司继续坚持“立足高起点、利用高科技、发展高精尖、创出高效益”的企业宗旨，发扬“通力合作、敢于拼搏、打破常规、永不满足”的企业精神，不断强化内部管理，不断加大产品研发力度，不断开拓国内外两个市场，提高运营效率和整体效益，并大力实施全球化战略，实现企业

的可持续发展。将公司打造成一个“主业突出、品牌卓越、研发力强”的百年名企是本公司未来发展的宏伟目标。在当下这个数字经济、互联网成为常态，全面进入创新的大时代，江苏阳光作为以传统制造业为主的企业，同时也作为中国毛纺行业的龙头企业，将迅速行动起来，以满足客户需求为导向，以技术创新提高制造智能化水平，以产品创新拓展新的市场，以业态创新优化营销模式，按照“传统产业高新化，高新产业规模化，品牌经营专业化，资本运作产业化”的总体方向，加快转型升级，实现提质增效，为打造百年名企而不懈努力。

（三） 经营计划

在 2017 年公司将继续紧紧围绕增强核心竞争力，不断挖掘自身内部优势，加大研发力度，推进标准化管理，提高质量管理水平，全面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具体如下：

1、以效率为核心，细化各项管理工作。

将通过岗位分析和流程优化着重挖掘人员和设备效率，要求各部门对应主要职责细化工作计划，尤其细化质量、生产流程管理，切实提升公司管理水平。

2、继续走技术创新道路，并且不断提高技术创新能力。公司不仅要做到技术创新，还要做好技术创新，公司要坚持“技术为先、质量为主、人才为本”的技术创新方针，并切实把技术创新与品牌战略统一起来，形成一种统一推进的机制。

3、重视关键技术人才和关键管理人才的培养力度。2017 年，公司将继续加大年轻骨干人员培养力度，增加高层次人才引进力度和数量，培养优秀技术人才，增加公司技术人员储备。

4、大力实施全球化战略，打造阳光自主高端品牌，巩固产品竞争力，保持企业较强的产品议价能力，实现阳光品牌“高端化、国际化”的发展战略。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一、原材料价格上涨风险

纺织产业的主要原材料为羊毛，热电产业的主要原材料为煤炭，受国内外经济形势、市场需求变动等因素影响，未来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存在不确定性，特别是煤炭价格在 2016 年 4 季度已经出现了明显的上涨。原材料价格的上涨，将直接影响公司生产成本，影响公司盈利水平；

二、劳动力价格上涨风险

公司系劳动密集型行业，公司虽已通过设备引进提高了产品生产流程的自动化率，但近年来劳动力成本不断提升，将对公司的利润增长产生不利影响；

三、公司还可能面对汇率变动、利率变动等金融风险（详见“第十一节、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二）”中的相关描述），以及产业政策、出口退税政策等政策变动产生的风险。

在宏观环境剧烈波动、监管政策不断调整的情况下，公司必须保持高度的警惕，积极应对可能来自外部的各种难以预见的风险，减少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的

不利影响。

六、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规定，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详见公司 2014 年 2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sse.com.cn> 公告），并于 2014 年 3 月 24 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 2014 年 3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sse.com.cn> 公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进一步增强公司现金分红的透明度，更好的回报投资者，为中小股东充分表达诉求提供了制度保障，充分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制定后，公司严格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鉴于 2015 年度母公司当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数，公司 201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因此报告期内没有需要执行的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6 年度公司共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2,880,318.17 元，母公司共实现净利润 138,570,500.53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190,443,111.29 元，本年度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1,872,610.76 元，鉴于 2016 年度母公司当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数，公司 2016 年度不分配不转增。

七、注册会计师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6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该汇总表已由贵公司管理层按照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编制以满足监管要求。

一、管理层对汇总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汇总表以满足监管要求，并负责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汇总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汇总表发表专项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汇总表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汇总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汇总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汇总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汇总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专项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专项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 2016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财务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编制以满足监管要求。

四、编制基础和本专项审计说明使用者、使用目的的限制

我们提醒汇总表使用者关注，汇总表是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为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机构的要求而编制的。因此，汇总表可能不适于其他用途。本专项审计说明仅供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诸旭敏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顾志芳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六日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其他关联 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 关系	上市公司核 算的会计科 目	2015 年期初占用 资金余额	2015 年度占用累计 发生金额（不含利 息）	2015 年度偿还累 计发生金额	2015 年期末占用 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 其附属企 业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应收账款	474,425.00		474,425.00	-	销售汽	经营性往来
	湖北美尔雅销售有 限公司	母公司参股的公司	应收账款	1,830,897.76	7,767,589.33		9,598,487.09	销售面料	经营性往来
	阳光时尚服饰有限 公司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	应收账款	2,917.60		519.20	2,398.40	销售电	经营性往来
	江阴阳光大厦有限 公司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	应收账款	71,834.40	10,397.80		82,232.20	销售电、汽	经营性往来
	江苏华东纺织产品 检测有限公司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	应收账款	21,972.50	3,609.70		25,582.20	销售电、水、汽	经营性往来
	江苏阳光生态园科技 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应收账款		188,851.00		188,851.00	销售电、汽	经营性往来
	江阴鑫辉太阳能有 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应收账款	32,198,999.40		32,198,999.40	-	销售电、汽	经营性往来
	江阴鑫辉太阳能有 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应收票据	6,447,481.89		6,447,481.89	-	销售电、汽	经营性往来
	小计			41,048,528.55	7,970,447.83	39,121,425.49	9,897,550.89		
上市公 司的子 公司 及其附 属企 业	江苏阳光呢绒服饰 销售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应收账款	163,757,480.98	49,136,636.33		212,894,117.31	销售面料	经营性往来
	昊天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应收账款	13,694,801.55		282,726.81	13,412,074.74	销售面料	经营性往来
	江苏阳光璜塘热电 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05,118,374.63	30,000,074.24		135,118,448.87	往来款、销售辅材	非经营性往来
	Sunshine Ethiopia Wool Textile PLC	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80,000,000.00		80,000,000.00	代付工程款	非经营性往来

	Federal								
	小计			282,570,657.16	159,136,710.57	282,726.81	441,424,640.92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江阴胜海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	应收账款	291,048.00	283,627.00		574,675.00	销售汽	经营性往来
	江苏阳光服饰有限公司	实质性关联方	应收账款	158,690,761.03		16,923,382.51	141,767,378.52	销售汽、面料	经营性往来
	江苏阳光服饰有限公司	实质性关联方	应收票据	167,945,797.39		167,945,797.39	-	销售面料	经营性往来
	小计			326,927,606.42	283,627.00	184,869,179.90	142,342,053.52		
总计				650,546,792.13	167,390,785.40	224,273,332.20	593,664,245.33		

八、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担保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专项核查。

根据证监发[2003]56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文件精神，公司目前对外担保情况如下：

1、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江苏阳光璜塘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璜塘热电）向向富邦华一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额度为 3500 万元人民币，期限自 2016 年 4 月 17 日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截至 2016 年底，担保余额为 3500 万元人民币。

2、公司为控股股东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集团）提供了担保总额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的贷款担保，期限为三年（2014 年 5 月 8 日至 2017 年 5 月 8 日）。截至 2016 年底，担保余额为 5 亿元人民币。

截至 2016 年底，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5.35 亿元人民币（含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目前的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严格审查，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1）、公司的对外担保属实：①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璜塘热电的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在相关公告中均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在审议《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时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②鉴于阳光集团已为公司提供了相当数额的担保的事实，本着互保互利的原则，我们同意为阳光集团提供担保，公司为控股股东阳光集团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在相关公告中均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议案时的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相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审议程序合法，议案中提及的担保对上市公司以及全体股东而言是公平的，该项担保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执行对外担保的有关决策程序，严格控制对外担保的风险，切实维护了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 17 日

附件 2: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财务决算报告

财务总监：徐霞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现在将 2016 年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2016 年财务决算情况

(一)报告期末公司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4年
营业收入	2,092,172,271.84	2,049,556,352.03	2.08	2,265,201,877.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2,880,318.17	111,254,159.40	37.42	78,920,295.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0,705,788.40	67,962,916.40	77.61	71,283,965.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281,392.15	480,836,427.73	-42.54	219,729,601.88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4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53,854,541.94	1,800,962,284.00	8.49	1,689,708,124.60
总资产	4,502,610,870.77	4,242,786,792.09	6.12	3,877,317,814.46
期末总股本	1,783,340,326	1,783,340,326	0	1,783,340,326

2、主要财务数据

主要财务指标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4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857	0.0624	37.34	0.0443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0857	0.0624	37.34	0.04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	0.0677	0.0381	77.69	0.0400

每股收益（元 / 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14	6.37	增加1.77个百分点	4.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3	3.89	增加2.54个百分点	4.30

(二) 201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34,100,499.53	586,824,094.08	539,015,993.42	532,231,684.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593,860.43	50,276,774.92	47,181,843.18	21,827,839.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489,317.20	40,357,123.81	46,930,068.34	10,929,279.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81,230.63	121,632,014.37	-267,325,671.58	455,056,279.99

(三)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6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285,563.94		-11,506,900.37	-500,675.7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701,787.95		19,588,623.51	4,896,089.6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167,407.75		8,287,149.00	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21,094,674.52		27,846,000.00	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36,317.14		2,140,728.96	3,873,323.7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131,978.22		331,024.74	-221,709.38
所得税影响额	-2,079,243.31		-3,395,382.84	-410,698.31
合计	32,174,529.77		43,291,243.00	7,636,329.82

(四)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	营业成	毛利率比

			(%)	入比上年 增减 (%)	本比上年 增减 (%)	上年增减 (%)
纺织行业	1,462,401,589.92	1,123,762,629.52	23.16	-3.27	-6.34	增加 2.53 个百分点
电汽行业	578,990,383.94	424,276,385.54	26.72	18.65	10.99	增加 4.9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毛纺销售	90,312,794.59	51,106,374.46	43.41	-19.60	-38.66	增加 17.58 个 百分点
面料销售	1,372,088,795.33	1,072,656,255.06	21.82	-1.93	-3.90	增加 1.6 个百分点
电汽销售	578,990,383.94	424,276,385.54	26.72	18.65	10.99	增加 4.9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内销	1,292,374,749.06	949,377,973.11	26.54	7.37	5.30	增加 1.45 个百分点
外销	749,017,224.80	598,661,041.95	20.07	-5.93	-11.98	增加 5.49 个百分点

(五)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 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 总成本 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 期占总 成本比 例(%)	本期 金额 较上 年同期 变动比 例(%)	情 况 说 明
纺织行业	原材料	614,473,405.82	54.68	649,703,497.04	54.15	-5.42	
纺织行业	直接人工	237,900,548.67	21.17	249,682,913.64	20.81	-4.72	
纺织行业	制造费用	271,388,675.03	24.15	300,435,375.18	25.04	-9.67	
纺织行业	合计	1,123,762,629.52	100.00	1,199,821,785.86	100.00	-6.34	
电汽行业	原材料	317,740,585.13	74.89	272,337,024.56	71.30	16.67	
电汽行业	直接人工	18,583,305.69	4.38	17,111,779.38	4.48	8.60	

电汽行业	制造费用	87,952,494.72	20.73	92,510,557.29	24.22	-4.93	
电汽行业	合计	424,276,385.54	100.00	381,959,361.23	100.00	11.08	

(六) 费用

报表项目	本期金额（元）	上期金额（元）	变动比率（%）
销售费用	22,331,269.53	21,013,333.33	6.27
管理费用	188,108,207.09	201,047,055.98	-6.44
财务费用	103,503,037.40	109,780,607.12	-5.72

本报告期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变动较小。

(七) 现金流

现金流量表科目	本报告期（元）	上年同期（元）	变动幅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281,392.15	480,836,427.73	-42.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813,829.62	-683,467,554.72	122.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311,572.51	77,144,848.98	-202.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减少 42.54%，主要系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122.65%，主要系本期收回委托放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减少 202.81%，主要系本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八)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092,172,271.84	2,049,556,352.03	2.08
营业成本	1,558,766,124.81	1,592,904,960.21	-2.14
销售费用	22,331,269.53	21,013,333.33	6.27
管理费用	188,108,207.09	201,047,055.98	-6.44
财务费用	103,503,037.40	109,780,607.12	-5.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281,392.15	480,836,427.73	-42.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813,829.62	-683,467,554.72	122.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311,572.51	77,144,848.98	-202.81
研发支出	14,123,954.96	15,272,840.03	-7.52
资产减值损失	5,612,874.48	-7,760,628.66	172.32
营业利润	205,760,303.35	144,815,842.95	42.08
营业外收入	13,457,411.41	22,226,268.34	-39.45
营业外支出	1,819,366.14	12,438,995.51	-85.37
利润总额	217,398,348.62	154,603,115.78	40.62
所得税费用	38,711,329.05	27,898,383.62	38.76
净利润	178,687,019.57	126,704,732.16	41.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2,880,318.17	111,254,159.40	37.42
少数股东损益	25,806,701.40	15,450,572.76	67.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减少 42.54%，主要系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122.65%，主要系本期收回委托放款

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减少 202.81%，主要系本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减少 172.32%，主要系 2016 年度比 2015 年度其他应收款减少以及收回坏账所致；

营业利润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42.08%，主要系云亭停产替代发电以及原材料价格下降所致；

营业外收入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减少 39.45%，主要系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减少 85.37%，主要系本期无形资产处置损失减少所致；

利润总额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40.62%，主要系云亭停产替代发电以及原材料价格下降所致；

所得税费用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38.76%，主要系本期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净利润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41.03%，主要系云亭停产替代发电以及原材料价格下降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37.42%，主要系本期热电行业利润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67.03%，主要系本期热电行业利润增加所致。

（九）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665,689,783.31	14.78	272,020,838.83	6.41	144.72	主要系收回委托放款所致
应收票据	121,347,940.70	2.70	217,870,166.35	5.14	-44.30	主要系商业承兑汇票到期托收承兑所致
预付款项	39,637,952.04	0.88	17,012,091.46	0.40	133.00	主要系预付原料款增加所致
存货	715,501,587.89	15.89	511,241,403.99	12.05	39.95	主要系本期原材料采购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47,273,926.75	1.05	600,000,000.00	14.14	-92.12	主要系本期收回委托放款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4,877,929.88	5.66	56,877,929.88	1.34	348.11	主要系本期增加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

						所致
在建工程	145,676,090.02	3.24	35,048,736.75	0.83	315.64	主要系本期人才科技研发楼投资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14,089,727.30	0.31	2,584,520.40	0.06	445.16	主要系本期会计政策变更,留抵进项税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核算所致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 17 日

附件3: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规定，在2016年度工作中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参加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作用，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我们在2016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2016年度，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成员为：刘斌、徐小娟、王荣朝（原独立董事卢青先生因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满六年，经2016年2月1日召开的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王荣朝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刘斌先生，1972年出生，农工民主党党员，财务会计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注册房地产估价师，现任江阴中正普信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

徐小娟女士，1957 年出生，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曾在江阴棉纺织厂财务科工作，曾任江阴暨阳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二部主任，现任江阴暨阳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

王荣朝先生，1966 年出生，民盟盟员，南京大学法律硕士学历，二级律师，2002 年 7 月-2015 年 5 月，江苏远闻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15 年 6 月-现在，江苏普悦律师事务所副主任、合伙人。

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均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我们能够保持客观、独立的专业判断，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1、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情况

2016 年度公司共召开 8 次董事会，我们均积极出席会议，刘斌先生应出席会议 8 次，亲自出席 8 次；徐小娟女士应出席会议 8 次，亲自出席 8 次；王荣朝先生应出席会议 7 次，亲自出席 7 次。我们在召开董事会前主动了解并获取作出决策前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对公司送发的董事会会议材料进行了认真审阅，以电话沟通、参与会议、邮件发送等方式与董事会秘书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联系沟通，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并以专业知识和经验对公司的经营决策和规范

运作提出了专业性判断和建设性意见，我们对董事会的全部议案进行了独立、审慎的判断，并投出赞成票，未有反对和弃权的情况。

2016 年度，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了 2 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 2 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4 次会议、提名委员会召开了 1 次会议。我们均按照各自职责参加了相应的专门委员会会议。

此外，公司 2016 年度共召开股东大会 4 次，我们均出席了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股东大会刘斌先生出席 3 次、徐小娟女士出席 1 次、王荣朝先生出席 0 次。

2、对公司进行现场考察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2016 年度，我们多次到公司进行实地考察，密切关注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并通过电话和邮件，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取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经营动态，高度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媒体刊载的相关报道，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年度内，独立董事行使职权时，上市公司有关人员能做到积极配合。上市公司为独立董事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保证了独立董事享有与其他董事同等的知情权，凡需经董事会决策的事项，能够按法定的时间提前通知独立董事并同时提供足够的资料。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关联交易业务严格按照证监会要求进行交易预计及披露，相关议案经董事会审议并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我们认真关注公司关联交易情况，对相关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是为了满足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定价依据和结算方式公平，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不会造成对公司利益的损害，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的情况。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为控股股东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阳光集团提供担保额总额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期限为三年，截至 2016 年底，担保余额为 5 亿元人民币。（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璜塘热电向富邦华一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额度为 3500 万元人民币，期限自 2016 年 4 月 17 日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截至 2016 年底，担保余额为 3500 万元人民

币。

我们发表了如下意见：（1）鉴于集团公司已为公司提供了相当数额担保的事实，本着互保互利的原则，我们同意为集团公司提供担保。（2）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担保。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其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不会造成对公司利益的损害。

公司严格控制担保风险，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过程中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审议程序合法，议案中提及的担保对上市公司以及全体股东而言是公平的，该项担保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5.35 亿（含对子公司的担保），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四）独立董事提名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 1 名独立董事选举，我们认真审查了相关候选人的个人资料及提名程序，认为候选人任职资格合法，能够胜任工作，提名方式、选举及聘任程序合法合规。

报告期内，在公司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符合公司绩效考核和薪酬制度的管理规定，严格按照考核结果发放。

（五）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的过程中，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尽职尽责的完成各项审计任务，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未发生改聘事务所的情况。

（六）现金分红及其投资者回报情况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回报，充分重视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理要求和意见，能保障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先后在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修订《公司章程》，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进一步明确了现金分红政策，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规定，修订后的利润分配政策更好地保护了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本年度末实际可供股东

分配的利润为-190,443,111.29 元，为负数，公司 2015 年度不分配不转增，因此报告期内没有需要执行的利润分配方案。

（七）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股东没有发生违反承诺履行的情况。

（八）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和公众传媒对公司的报道，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网站，以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等形式，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信息，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九）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我们十分关注公司的内部控制是否存在重大缺陷，我们将督促公司内控工作机构有效开展内部控制的建设、执行与评价工作，推进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稳步、持续实施。目前，公司已建立了规范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公司的法人治理、业务运营、财务管理以及重大事项决策等活动均严格按照各项规定进行，执行情况良好。

（十）董事会及其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有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并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相关制度规范运作。根据公司各独立董事的专业特长，我们分别在各专业委员会中任职，积极参与各委员会的工作。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召开了 8 次会议，战略委员会召开了 2 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 2 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4 次会议，提名委员会召开了 1 次会议。我们就公司战略发展、年度审计报告、关联交易、人员薪酬考核及任免、内控制度等事项进行审议，并向董事会提出专业委员会意见。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16 年度任职期间，我们本着独立客观、忠实诚信、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各项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积极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7 年度，我们将继续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公司章程所赋予独立董事的各项职责和权力，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科学决策水平的提高，为公司可持续和健康发展做出应有的努力和贡献，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报告。

2017 年 4 月 17 日

附件 4: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董事、监事任职时间及报酬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年度任职时间	报酬金额（万元）（税前）
1	陈丽芬	董事长	2016.01—2016.12	160.72
2	陆克平	董事	2016.01—2016.12	0
3	王洪明	董事	2016.01—2016.12	90.25
4	刘玉林	董事	2016.01—2016.12	50.54
5	高青化	董事	2016.01—2016.12	50.53
6	徐伟民	董事	2016.01—2016.12	40.37
7	卢青	独立董事	2016.01—2016.01	0.5
8	徐小娟	独立董事	2016.01—2016.12	6
9	刘斌	独立董事	2016.01—2016.12	6
10	王荣朝	独立董事	2016.02—2016.12	5.5
11	曹敬农	监事会主席	2016.01—2016.12	36.21
12	李明凤	监事	2016.01—2016.12	50.19
13	贡清	监事	2016.01—2016.12	20.37
合 计				517.18

附件 5

股票代码: 600220

股票简称: 江苏阳光

公告编号: 临2017-012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该项议案涵盖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7 年度预计与江阴丰源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源碳化”）、江阴胜海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胜海实业”）、江苏阳光服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服饰”）、江阴阳光大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大厦”）、阳光时尚服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时尚”）、湖北美尔雅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尔雅”）、江苏华东纺织产品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东纺织”）、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集团”）、江阴阳光加油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加油站”）、江阴新桥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污水处理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一、预计全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按产品和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2017 年预计总金额		2016 年实际发生的金额	2016 年的预计金额
销售产品或商品	水电、汽	丰源碳化	600	69045	354.73	600
	水电、汽	胜海实业	1000		725.43	1000
	面料、毛纺、水电、汽	阳光服饰	65000		47614.98	65000
	水电、汽、租赁费	阳光大厦	200		144.33	150
	水电、租赁费	阳光时尚	35		21.02	35
	面料	美尔雅	2000		1419.46	3000
	水电、汽	阳光生态园	150		54.32	0
	汽	海润光伏	-		125.63	500
	水电、汽	鑫辉太阳能	-		2675.12	7600
	水电、汽、租赁费	华东纺织	60		50.36	60
采购产品或商品	土地租赁费	阳光集团	243.234	2403.234	243.234	243.234
	餐饮、会务费等	阳光大厦	650		595.10	600

	服装、原料	阳光服饰	1000		29.71	3000
	原料	胜海实业	150		75.29	0
	汽油等	阳光加油站	360		171.85	360
接受劳务	碳化加工	丰源碳化	150	950	92.33	150
	污水处理	污水处理公司	600		376.67	800
	检测费	华东纺织	200		168.53	200
合计	——	——	72398.234	72398.234	51411.914	75198.234

备注：海润光伏及其子公司鑫辉太阳能自 2016 年 7 月起不再为我公司关联方企业。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丰源碳化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江阴丰源碳化有限公司

住所：江阴市新桥工业园区

注册资本：150 万美元

经营范围：碳化特种纤维及成品的生产、加工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丰源碳化总资产为 1737.60 万元，净资产 1603.77 万元，2016 年 1 月至 12 月净利润为 108.13 万元。

2、关联关系

丰源碳化是公司参股 5%的参股子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目前丰源碳化生产和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良好，多年业务往来中从未拖欠公司款项，其应向公司支付的款项不会形成坏账。

4、2017 年公司预计与丰源碳化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大约 750 万元。

（二）胜海实业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江阴胜海实业有限公司

住址：江阴新桥工业园区

注册资本：900 万美元

经营范围：生产、加工特种纤维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胜海实业总资产为 14587.21 万元，净资产 7853.26 万元，2016 年 1 月至 12 月净利润为 333.07 万元。

2、关联关系

胜海实业是公司参股 10%的参股子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目前胜海实业生产和经营情况正常，多年业务往来中从未拖欠公司款项，其应向公司支付的款项不会形成坏账。

4、2017 年公司预计与胜海实业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大约 1150 万元。

（三）阳光服饰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江苏阳光服饰有限公司

住址：江阴市新桥镇陶新路 428 号

注册资本：46146.959 万元

经营范围：服装、领带、票夹、皮带、围巾、手巾、手袋的制造、加工；服装、纺织原料（不含籽棉）、纺织品、针织品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阳光服饰总资产为 221643.29 万元万元，净资产 52297.97 万元万元，2016 年 1 月至 12 月净利润为 1078.39 万元万元。

2、关联关系

由于阳光服饰原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手续于 2012 年 9 月 8 日前全部办理完毕，同时阳光服饰为本公司第一大销售客户，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阳光服饰与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的交易均视为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目前阳光服饰生产和经营情况正常，其应向公司支付的款项不会形成坏账。

4、2017 年公司预计与阳光服饰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大约 66000 万元。

（四）阳光大厦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江阴阳光大厦有限公司

住址：江阴市新桥镇陶新路 18 号

注册资本：170 万元

经营范围：住宿；大型餐馆（含凉菜、不含裱花蛋糕，不含生食海产品）；舞会；理发店；美容店；保龄球、桌球、棋牌、健身的服务；猪、牛、羊、家禽

的饲养、屠宰、销售；蔬菜种植。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阳光大厦总资产为 768.97 万元，净资产 102.18 万元，2016 年 1 月至 12 月净利润为-2.74 万元。

2、关联关系

阳光大厦是江苏阳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目前阳光大厦生产和经营情况正常，多年业务往来中从未拖欠公司款项，其应向公司支付的款项不会形成坏账。

4、2017 年公司预计与阳光大厦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大约 850 万元。

（五）阳光时尚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阳光时尚服饰有限公司

住址：江阴市新桥镇陶新路 18 号

注册资本：5010 万元

经营范围：服装、鞋帽、针织品、纺织品、日用百货、皮革制品、首饰、工艺品的销售；服装、鞋帽、针织品、纺织品、日用百货、皮革制品、首饰、工艺品的网上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阳光时尚总资产为 5784.62 万元，净资产 4515.91 万元，2016 年 1 月至 12 月净利润为-201.74 万元。

2、关联关系

阳光时尚是江苏阳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目前阳光时尚生产和经营情况正常，多年业务往来中从未拖欠公司款项，其应向公司支付的款项不会形成坏账。

4、2017 年公司预计与阳光时尚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大约 35 万元。

（六）美尔雅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湖北美尔雅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黄石市团城山开发区 8 号小区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经营范围：精毛纺织制品，服装及辅料研发、设计、制造、加工、销售；办

公自动化设备、仪器仪表、五金交电销售；干洗各类服装。

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美尔雅总资产为 45243.02 万元，净资产 9563.02 万元，2016 年 1 月至 9 月净利润为 297.00 万元。

2、关联关系：江苏阳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持有湖北美尔雅集团有限公司 20.06%股权，湖北美尔雅销售有限公司为湖北美尔雅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2016 年 6 月 8 日，江苏阳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已将湖北美尔雅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受让，根据有关规定，公司与美尔雅的关联交易预计到 2017 年 6 月底。

3、履约能力分析：目前湖北美尔雅生产和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良好，其应向公司支付的款项不会形成坏账。

4、2017 年公司预计与湖北美尔雅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大约 2000 万元。

（七）华东纺织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江苏华东纺织产品检测有限公司

住址：江阴市新桥镇陶新路 18 号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经营范围：纺织品、服饰面料及辅料的检验测试服务。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华东纺织总资产为 1151.66 万元，净资产 1090.60 万元，2016 年 1 月至 12 月净利润为 21.98 万元。

2、关联关系

华东纺织是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目前华东纺织生产和经营情况正常，其应向公司支付的款项不会形成坏账。

4、2017 年公司预计与华东纺织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大约 260 万元。

（八）阳光生态园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江苏阳光生态园科技有限公司

住址：江阴市新桥镇陶新路 18 号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经营范围：花卉、林木的研究、开发、种植、销售（不含种子苗木）；水产（不含种苗）的养殖、销售；提供旅游观光服务；园艺绿化工程施工（凭有效资

质证书经营)。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阳光生态园总资产为 5952.13 万元,净资产 2484.44 万元,2016 年 1 月至 12 月净利润为 59.78 万元。

2、关联关系

阳光生态园是江苏阳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 目前阳光生态园生产和经营情况正常, 其应向公司支付的款项不会形成坏账。

4、2017 年公司预计与阳光生态园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大约 150 万元。

(九) 阳光集团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

住址: 江阴市新桥镇陶新路 18 号

注册资本: 195387.3 万元

经营范围: 呢绒、毛纱、针织绒、绒线、羊毛衫、服装、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防静电工作服、防酸工作服、阻燃防护服)、针织品、装具、纺织工业专用设备及配件的制造、加工; 染整; 洗毛; 纺织原料(不含籽棉)、金属材料、建材、玻璃纺机配件、五金、电器、通讯设备(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和发射装置)的销售; 饮用水处理技术的研究、开发、销售; 矿泉水、包装饮用水、饮料的生产、销售; 光伏电站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 光伏电站系统建设; 光伏发电; 售电; 光伏设备及配件的销售;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阳光集团总资产 2,189,602.76 万元,净资产 918,596.05 万元,2016 年 1 月至 9 月净利润 27,115.86 万元。

2、关联关系

阳光集团是公司的控股股东。

3、履约能力分析: 目前阳光集团生产和经营情况良好, 财务状况良好, 履约能力良好。

4、2017 年公司预计与阳光集团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大约 243.234 万元。

(十) 阳光加油站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江阴阳光加油站有限公司

住址：江阴市华士镇新华路 68 号

注册资本：100 万元

经营范围：汽油、柴油、煤油的零售；润滑油的销售。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阳光加油站总资产为 794.81 万元，净资产 126.46 万元，2016 年 1 月至 12 月净利润为 55.97 万元。

2、关联关系：阳光加油站是江苏阳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目前阳光加油站生产和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良好，履约能力良好。

4、2017 年公司预计与阳光加油站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大约 360 万元。

（十一）污水处理公司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江阴新桥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住址：江阴市新桥镇工业园区（雷下村）

注册资本：180 万美元

经营范围：从事污水综合处理。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污水处理公司总资产为 5990.08 万元，净资产-352.39 万元，2016 年 1 月至 12 月净利润为-402.45 万元。

2、关联关系

污水处理公司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的参股子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目前污水处理厂生产和经营情况正常，多年业务往来中从未拖欠公司款项，履约能力良好。

4、2017 年公司预计与污水处理厂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大约 600 万元。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一）公司向关联公司销售产品或商品的定价原则：根据市场价格确定面料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供用电的价格；根据江阴市物价局规定的工业用蒸汽的价格确定供用汽的价格。

（二）公司向关联公司采购产品或商品的定价原则：不高于市场价格的前提下，双方协商确定。

（三）公司向关联公司接受劳务的定价原则：根据劳务市场价格，双方协商

确定。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利益转移情况。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向关联公司提供水电、汽、面料、毛纺、办公室出租，主要是因为关联公司一直使用公司提供的水电、汽、面料、毛纺、办公室出租。

（二）公司向关联公司接受劳务，主要是接受碳化加工、污水处理、纺织品检测服务。

（三）公司向关联公司租用土地、购买餐饮、会务费等，主要是因为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常年来一直向关联公司租用土地，及购买餐饮、会务费用。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是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对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审议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上述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提供的相关材料进行了认真审阅，并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书。

2017 年 4 月 1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表决情况为：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时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关联方江苏阳光服饰有限公司 2017 年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无关联董事，表决情况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六、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一）2014 年 4 月 28 日，公司与阳光大厦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用本公司的房屋。

交易价格：依据上述定价原则确定。

结算方式：货币资金。

协议有效期限：2014 年 5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止。

（二）2014 年 12 月 30 日，公司与阳光时尚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用本

公司的房屋。

交易价格：依据上述定价原则确定。

结算方式：货币资金。

协议有效期限：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2015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分别与阳光集团公司签订“土地租赁合同”租用阳光集团的土地。

交易价格：依据上述定价原则确定。

结算方式：货币资金。

协议有效期限：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四）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分别与丰源碳化、胜海实业、阳光服饰、阳光大厦、阳光时尚、美尔雅、华东纺织、阳光生态园签定《2017 年度供用水电框架协议》、《2017 年度供用电框架协议》、《2017 年度供用汽框架协议》、《2017 年度供用毛纺框架协议》、《2017 年度供用面料框架协议》，约定公司分别向其提供生产所需水电、汽、毛纺、面料。

交易价格：依据上述定价原则确定。

结算方式：货币资金。

协议有效期限：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五）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与阳光大厦、阳光服饰、阳光加油站分别签定《2017 年度餐饮、会务费框架协议》、《2017 年度采购面料等框架协议》、《2017 年度油类费用框架协议》，约定公司向其购买餐饮、会务费用、面料、油费等。

交易价格：依据上述定价原则确定。

结算方式：货币资金。

协议有效期限：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六）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与丰源碳化、华东纺织、污水处理公司分别签定《2017 年度劳务服务框架协议》、《2017 年度污水处理框架协议》，约定由丰源碳化在保证服务质量的前提下向公司提供碳化加工；由华东纺织在保证服务质量的前提下向公司提供检测服务；由污水处理公司在保证服务质量的前提下向公司提供污水处理服务。

交易价格：依据上述定价原则，具体劳务内容及每项服务的费用另行签定协

议确定。

结算方式：货币资金。

协议有效期限：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七、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独立董事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事前认可意见书

独立董事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17 日

附件6:**股票代码: 600220****股票简称: 江苏阳光****编号: 临 2017-013****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以下简称“阳光集团”)。
- 本次担保金额及累计为其担保余额: 公司目前为其担保累计余额为5亿元人民币。
- 本次未提供反担保。
- 公司对外担保累计余额: 截至本公告日, 公司发生对外担保累计余额为5.7亿元人民币(含本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7000万元人民币)。
- 本公司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为控股股东阳光集团提供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贷款担保期限即将于2017年5月8日届满。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阳光集团已为公司提供了相当数额的担保, 为有利于经营发展, 本公司(包括下属子公司)将继续为阳光集团提供余额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含5亿元)的担保, 期限为三年, 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公司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担保手续, 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的单笔担保不再单独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阳光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持有本公司8.448%的股份,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017年4月17日, 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以4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股东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包括下属子公司)作为控股股东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的担保单位, 为其提供余额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含5亿元)的担保。关联董事陆克平先生、陈丽芬女士、王洪明先生、高青化先生、刘玉林先生回避了表决, 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

此项交易尚须获得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 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及相关

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

住址：江阴市新桥镇陶新路 18 号

注册资本：195387.3 万元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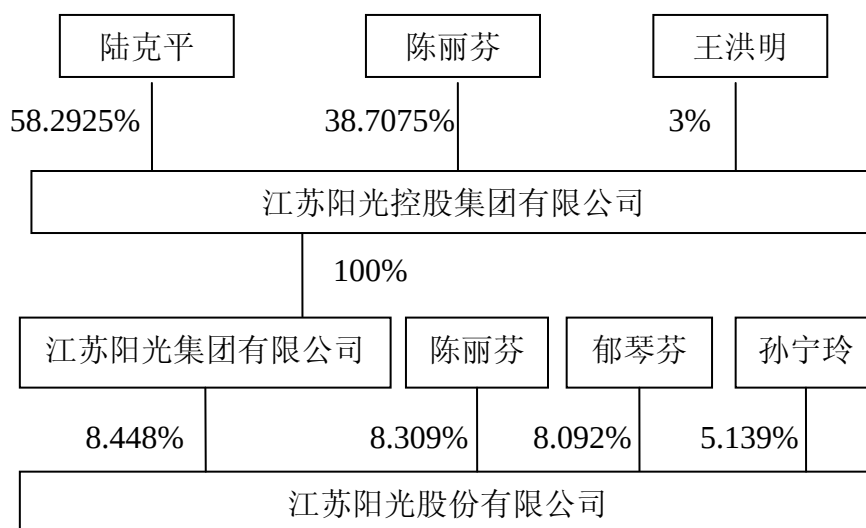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陈丽芬

经营范围：呢绒、毛纱、针织绒、绒线、羊毛衫、服装、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防静电工作服、防酸工作服、阻燃防护服）、针织品、装具、纺织工业专用设备及配件的制造、加工；染整；洗毛；纺织原料（不含籽棉）、金属材料、建材、玻璃纺机配件、五金、电器、通讯设备（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和发射装置）的销售；饮用水处理技术的研究、开发、销售；矿泉水、包装饮用水、饮料的生产、销售；光伏电站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光伏电站系统建设；光伏发电；售电；光伏设备及配件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阳光集团总资产 2,167,105.19 万元，净资产 891,480.20 万元。2015 年 1 月至 12 月营业收入 818,540.30 万元，净利润 107,530.30 万元。

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阳光集团总资产 2,189,602.76 万元，负债 1,066,495.69 万元，净资产 918,596.05 万元，2016 年 1 月至 9 月净利润 27,115.86 万元。

阳光集团持有本公司 8.448%的股权，为本公司控股股东。阳光集团股权结构如下图：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额度：担保余额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含5亿元）。

2、担保期限：三年，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3、其他：本次公司（包括下属子公司）计划为阳光集团提供担保，待股东大会批准后由公司经营管理层和财务人员负责办理具体事宜，每笔借贷业务的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本公司将及时对担保协议签订情况和具体实施情况予以公告。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多年以来，阳光集团为本公司生产经营方面给予了大力支持，特别是在筹资方面一直作为本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融资的担保单位。公司为阳光集团提供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贷款担保期限即将到期。因此，本着互保互利的原则，我们同意公司（包括下属子公司）作为控股股东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的担保单位，为其提供余额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含5亿元）的担保，期限为三年，自2016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目前，阳光集团经营、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偿还债务的能力，本公司为其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本次担保事项的实施对双方的发展都是有益的。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书和独立意见书，认为为阳光集团提供担保对双方的经营发展都是有益的，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议案时程序合法，该项担保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包括下属子公司）为阳光集团提供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5.7亿元人民币，占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29.17%，其中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7000万元人民币，占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3.58%，无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书；
- 3、独立董事意见；
- 4、被担保人财务报表；
- 5、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特此公告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17日

附件 7: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目前, 公司监事会共有监事 3 名, 其中职工监事 1 名, 现在我代表监事会, 将公司有关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2016 年, 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以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为最高准则, 依法独立行使职权, 忠实履行监督职能。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4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2016 年 4 月 16 日,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并将该报告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6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八、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016 年 4 月 27 日,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审议通过了《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2016 年 8 月 16 日,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审议通过了《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决议。
2016 年 10 月 22 日,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决议》。

在公司会议室召 开	
--------------	--

2016 年监事会切实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列席了年内公司董事会、公司股东大会所有会议，定期和不定期到下属单位检查内部控制制度及其落实情况，及时了解和掌握公司运营各方面的情况，对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进行了有效的监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董事会能够严格按照《证券法》、《公司法》及有关法规和制度进行规范化运作，本着审慎经营、有效防范化解财产损失风险的原则，工作认真负责，决策科学合理，决策程序规范合法，公司的内控制度继续完善并得到切实执行。监事会在监督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时，未发现任何违法违规的行为，亦未发现任何损害股东权益的问题。

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行为是严格遵照公司财务管理及内控制度进行的，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

五、监事会对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政策的变化进行的调整，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 2016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市场公平交易的原则进行，定价公允，程序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收购、出售资产的情况。

八、对内部控制制度建设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的情况进行了核查。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内控工作，持续推进内控体系建设，根据《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公司严格按照监管要求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持续强化内控规范的执行和落实，在日常监督和专项检查的基础上，对公司的关键业务流程、关键控制环节、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严格的自我管控，不断提高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运作效率，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2017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充分行使法律法规赋予的权利，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董事会的依法运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等作监督检查，督促公司持续优化内控管理体系，充分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4 月 17 日

附件8:**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候选人简历**

- (1) 陈丽芬女士，上届董事，1959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江阴市精毛纺厂副厂长兼党支部副书记，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曾获“全国青年星火带头人”、“全国纺织巾帼建功标兵”、“全国纺织系统劳动模范”、“江苏省优秀技术开发人才”、“江苏省三八红旗手”等荣誉称号，并当选为中国毛纺行业协会副理事长、第十一、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
- (2) 王洪明先生，上届董事，1966 年出生，大专文化。曾任集团公司销售部副部长、公司销售部部长。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 (3) 陆宇先生，1975 年出生，1995 年 9 月至 1999 年 7 月在上海武警指挥学院学习，曾任上海神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阳光生态园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等，2017 年 2 月至今担任江苏阳光海克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董事长。
- (4) 刘玉林先生，上届董事，1966 年出生，大学本科。曾任兰州三毛集团公司设备主任、分厂厂长，甘肃金昌毛纺织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苏阳光集团公司织部主任、生产技术部主任。从 2012 年 9 月份开始就职于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部。
- (5) 高青化先生，上届董事，1970 年生，大专文化，毕业于合肥联合大学专门用途英语，曾任常州东方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业务员，现任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部长。
- (6) 徐伟民先生，上届董事，1977 年出生，大学本科。现任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 (7) 刘斌先生，1972 年出生，农工民主党党员，财务会计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注册房地产估价师，现任江阴中正普信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
- (8) 王荣朝先生，1966 年出生，民盟盟员，南京大学法律硕士学历，二级律师，2002 年 7 月-2015 年 5 月，江苏远闻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15 年 6 月-现在，江苏普悦律师事务所副主任、合伙人。
- (9) 卢青先生，1977 年出生，民盟盟员，大学学历，经济师。曾在江苏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投资银行部、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江阴营业部、江阴市新国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南门印象开发发展有限公司征地拆迁部任职，2011 年 12 月-2016 年 12 月，任江阴电力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 年至今，任江阴市新国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对外投资部负责人。

附件 9:**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成员候选人简历**

曹敬农女士，上届监事，1963 年生，大专文化，工程师，毕业于江苏省江阴职业大学织机系，现为公司生产技术部科员。

贡清先生，上届监事，1979 年生，法学本科学历，1998 年到 2002 年就读于江苏大学，2002 年至今在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从事法务工作。

李明凤先生，上届监事，1967 年生，大学本科。曾任总装备部风云二号卫星远洋测控系统主程序员，神舟二号飞船远洋测控系统测试组组长，上海复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通信部主任，现任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信息中心主任。